

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成立仁和区奶油果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的通知

攀仁府办〔2018〕99号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区属各部门：

为深入推进我区农业供给侧结构改革，推动我区特色水果发展，做好2018年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工程（奶油果产业发展）项目，加快我区奶油果良种繁育基地和栽培示范园建设，促进奶油果产业健康发展，根据省、市对奶油果产业发展的会议精神和要求。经研究，决定成立仁和区奶油果产业发展领导小组。组成成员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	李春华	区人民政府区长
副组长：	罗雪明	区人民政府副区长
	左雪冬	区人民政府副区长
成 员：	张 桦	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	兰 敏	区财政局局长
	吴江华	区发改局局长
	朱 革	区农牧局局长
	熊 锐	区交通运输局局长

陈启华 区水务局局长
包 蕾 区林业局局长
唐 勇 区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局长
罗洪波 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局长
欧炳红 大龙潭乡人民政府乡长
杨应军 总发乡人民政府乡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农牧局，由朱革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的日常工作。

二、领导小组工作组职能职责

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中重大问题的研究、协调、决策，超出决策范围的报区委、区政府研究决定。

三、各成员单位职责

区财政局：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资金的保障筹集。

区发改局：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的立项等工作。

区农牧局：负责全区奶油果产业发展规划布局，组织实施良种母本园建设和栽培示范园建设，协调产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。

区交通运输局：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中交通项目的争取配套。

区水务局：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中水利措施的争取配套和相关政策指导。

区林业局：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中涉及林地的政策支持指导和相关手续办理。

区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：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中的科技支持。

市国土资源局仁和区分局：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中涉及耕地的政策支持指导和相关手续办理。

乡镇政府：负责奶油果产业发展项目的具体组织实施。

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5月28日